

專案質詢

8-4-12-049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蕾，鑑於商業週刊指稱在高達市佔率七成以上的市售鮮乳等味全、統一、光泉、比菲多等品牌都含有不得檢出的動物用藥，包括：抗憂鬱藥、避孕藥、塑化劑、雌激素……等，雖然衛福部及農委會已進行清查及抽驗，但這只是事後補救。爰此，基於消費信賴及食安基本要求，還必須釐清及追究相關責任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衛福部公布的「動物用藥殘留標準」明定：目前容許牛奶有動物用藥殘留的藥品品目共四十八種，這次週刊披露的被驗出動物用藥都是「不得檢出」。
- 二、雖然，農委會已經開始全面清查國內酪農戶，負責終端產品「鮮乳」的衛福部也已同步展開進行抽驗，但仍必須釐清及追究相關責任。